

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预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 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21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153,185,513.0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48,960,344.07 元，2021 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318,551.3 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86,827,305.81 元。合并报表 2021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02,242,236.54 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83,955,796.77 元。

遵循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在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情况下，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求，现提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本公告披露日的总股本 233,6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 元（含税），共计派发 70,08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以后年度，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的股本基数不含回购股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回购股份。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至实施前，公司股本如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二、 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金分红方案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利益，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实施上述利润分配方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预期。

三、 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1、 董事会审议

2022年4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监事会审议

2022年4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独立董事意见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可以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请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

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